

公开属性：主动公开

上海市浦东新区农业农村委员会

浦农业农村委〔2025〕104号

关于印发《浦东新区2025年“三农” 工作要点》的通知

各镇人民政府，农发集团、浦东供销联社：

现将《浦东新区2025年“三农”工作要点》印发给你们，
请认真贯彻落实。

特此通知。

上海市浦东新区农业农村委员会

2025年4月17日

浦东新区 2025 年“三农”工作要点

2025 年是“十四五”规划收官之年，浦东“三农”工作要学习贯彻好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乡村振兴和“三农”工作的总要求，落实中央农村工作会议及中央一号文件精神，锚定推进乡村全面振兴、建设农业强国目标，以改革开放和科技创新为动力，聚焦学习运用“千万工程”经验，深化农业农村改革，围绕“精品城区、现代城镇、美丽乡村”现代化城区建设的总体部署，紧扣浦东乡村振兴“十四五”规划目标任务，提升乡村产业发展水平、乡村建设水平、乡村治理水平，千方百计推动农业增效益、农村增活力、农民增收收入，努力增强农业农村发展新动能，持续展现乡村振兴新作为，推动浦东和美乡村全面建设，现代农业全面提质，集体经济全面增效。重点做好如下四个方面工作：

一、坚持产业为基、发展为要，全面建设宜居宜业和美乡村

围绕“百村示范、百村精品、百村美丽”建设目标任务（84 个乡村振兴示范村、116 个精品村、94 个美丽村），紧扣乡村发展、建设和治理等工作重点，把推动产业发展，农民收入增长，集体经济壮大，作为重要的考核衡量标准，加快实现农村现代化步伐。主要做好 5 项工作：

（一）全力建设全域和美乡村，加快实施“三百工程”。按照“有主题的乡村、有特色的产业、有乡愁的风貌”定位，全力巩固前六批已创建的 37 个乡村振兴示范村成效，继续推动

第七批 28 个乡村振兴示范村创建工作，争取到 2025 年底全区累计创建乡村振兴示范村 65 个。从细从实做好第八批 19 个乡村振兴示范村建设方案，增强项目可落实性。对标市级美丽乡村示范村建设标准要求，全力完成首批 45 个精品村建设任务，启动制定第二批 36 个精品村建设方案及项目清单，通过片区化创建带动周边村发展。按照“安全、整洁、有序”要求，全力完成首批 32 个美丽村建设任务，同时启动制定第二批 31 个美丽村的建设方案及项目清单。

（二）深化实施农村人居环境提升。持续跟踪调度列入民心实事项目的相关项目，强化项目推进，确保提前完成。完成美丽庭院“小三园”巩固提升 1.7 万户等重点项目，推进农村公益事业一事一议项目建设。加快推进农村公益事业一事一议建设项目实施。同步加快推进 2025、2026 年整治方案的会审会签工作，确保完成 8000 户的整治提升年度目标，力争提早完成城中村环境整治提升三年行动计划。

（三）大力推进“五好两宜”和美乡村片区试点建设。高质量推动合庆镇试点片区项目落地，按照评估、策划、规划、设计、施工的时序有序开展建设，做好市级部门中期评估验收准备。同步谋划和推进第二批“五好两宜”和美乡村大团镇试点片区建设。

（四）做好农民建房审批和盘活利用等工作。实现宅基地信息跨部门共享互通，形成宅基地管理与服务“一条链”，通过网上平台实现宅基地申请、审批、发证等全流程线上办理。探索闲置农房通过出租、入股、合作等方式盘活利用的有效形

式，支持盘活利用农宅用于人才公寓和特色民宿。

（五）提升乡村治理效能。推进乡村治理积分制提质增能，将乡村治理积分制与农村人居环境、移风易俗、房屋租赁、流动人口管理等治理难点相结合，建立乡村治理积分制长效管理机制，切实提高乡村治理水平。培育若干个典型案例，提炼可供全区复制、推广的模式与方法。

二、以率先基本实现农业现代化为目标，全面提升农业质效

锚定建设农业强国目标，坚持产业兴农、质量兴农、绿色兴农，坚持不懈夯实农业基础，进一步聚合农业创新资源，瞄准关键核心技术领域，协同创新主体，开展联合攻关，大力培育农业新质生产力，提升农业科技、产业、生产的组织化水平和乡村产业发展水平，打造现代农业新标杆。具体做好 6 项工作：

（一）坚持“藏粮于地”，加快推进高标准农田和无人农场建设。坚持“藏粮于地、藏粮于技”战略，加快推进高标准农田建设和无人农场建设，至“十四五”末全区永久基本农田建设高标准农田达 78%以上，粮食生产无人农场累计建设面积达 2 万亩。2025 年计划完成 1.5 万亩高标准农田建设任务和 0.95 万亩无人农场建设任务，新批复高标准农田建设（新建永农）1.8 万亩。根据市有关要求，“五好两宜”和美乡村片区以及乡村振兴示范村、精品村高标准农田建设必须实现应建尽建、能建尽建。重点推进 4 个市级现代设施农业片区万祥清美菠菜种源基地、大团国际蔬果育苗中心、航头生菜种源示范基地、宣

桥腰路蔬菜植物工作等首发项目建设。围绕示范村创建和台风灾后重建，推进老旧设施菜田、老桃园改造提升。严格落实设施农用地备案和日常巡查监管措施，加强现代农业项目质量和绩效管理。强化涉农补贴资金监管，提升资金监管效能。

（二）聚焦科技农业、种源农业、智慧农业发展，提升浦东都市现代农业发展能级。强化农业科技支撑，以农业科技创新体系建设为重点，以国家农业科技园区为载体，聚焦以分子育种为核心的种源农业、以无人农场为场景的智能装备、以作物性状识别为方向的人工智能、以 RNA 生物农药为主导的农药合成生物学、以精准农业为理念的现代植保技术等五个农业科技新赛道，以引进和培育一流农业科技企业为核心驱动力，担当好农业科技创新的策源地、实验田、发动机，支持重大创新平台建设，促进科技农业集成发展，培育农业新质生产力，新增 1 家农业高新技术企业。推进现代种业示范区——“张江种谷”建设，落实好种业发展 10 项举措，推动崖州湾国家重点实验室上海基地等种业示范区相关种业项目落地。做大做强祥欣种猪、大地种苗、弘辉种粮、天谷旱稻、张江鳊鱼、富农番茄等种源龙头企业核心业务，加快形成自主知识产权和市场竞争力。积极创建智慧农业引领区，发挥浦东智慧农业产业联盟作用，推动创新技术在无人农场、植物工厂的集成运用，实现耕种管收全环节精准作业，打造智慧农业发展高地。对接市农业科技创新“揭榜挂帅”项目，深度参与应用场景建设、产业提升和联合育种攻关。用好本区促进现代农业人才发展政策，集聚农业高层次人才，打造教授工作室、科技小院、创新技术实验基地

等平台，为农业科技人才成长和科技成果转化提供有力支撑。

（三）聚焦品牌农业集结发力，壮大浦东农产品品牌矩阵。按照调整结构优产品、体现价值做商品、创新发展出新品、主业突出强单品、广泛宣传塑名品、注重匠心出精品、追求一流献极品的思路，推进品牌农业建设。壮大现有 6 大品牌合作联社规模，扩大对浦东特色农产品种植主体的辐射覆盖面。打造浦东地产农产品长年市集，对接世纪公园、张江 KUJI 农产品展示厅等多个高流量的农产品销售渠道，推进“区块链+农产品”数字赋能，持续开展农业生产作业信息精准报，助力农产品销售跨上新台阶。持续办好农博会、丰收节、科技节等重大节庆活动，拓展农产品直播销售等产销对接渠道，强化浦东农产品品牌显示度。开展地产优质农产品品鉴评优。

（四）全面落实和完成市下达浦东的粮食、蔬菜等主要农产品保有量任务，推进绿色农业集约发展。构建多元化食物供给体系，持续增强粮食等重要农产品供给保障能力，为保障粮食安全和“菜篮子”稳定供应做出更大贡献。提高永久基本农田内基本农作物种植比例，年度提高比例不低于 1 个百分点。夯实 19 万亩粮食和 6 万亩蔬菜生产基础，确保完成市下达的年度考核任务。以粮食绿色高产高效行动和规模种植主体单产提升行动为抓手，实施良田、良种、良机、良法、良制“五良”系统集成，努力提高粮食单产水平。推进现代耕作制度试点，建立 1 个绿色高产高效行动整建制创建示范镇（泥城镇）和 11 个千亩方示范点，探索“水稻+”周年生产模式，发展稻瓜、稻菜、稻油、稻肥等轮作模式，种植兼具培肥改土和观赏价值

的绿肥品种，发展适宜秋冬季种植的稻茬蔬菜，增产增效的同时美化农田景观。以蔬菜生产“机器换人”为抓手，巩固市区两级“7+24家”基地成果，继续扩大蔬菜镇不少于1家区级基地创建，择优2-3家新创市级基地。稳定生猪保供，推进水产绿色养殖，落实重大动物疫病各项防控措施，确保不发生区域性重大动物疫情。落实绿色防控、土壤修复、化学农药肥料“双减”、肥水一体化等绿色耕作措施，做好秸秆禁烧和农业废弃物综合利用。巩固绿色生产成果，重点补短板、促平衡、稳数量、提质量，绿色生产基地覆盖率稳定在60%以上，绿色食品认证率稳定在40%以上。加强农业社会化服务平台和标准体系建设，健全市级区域农机服务中心、2家高效植保专业化服务组织、3家常态化农机应急作业服务队的服务机制，提高农业社会化服务质效。落实粮食作物完全成本保险政策，推进农业保险高质量发展。

（五）构建现代农业经营体系。聚焦解决“谁来种地”问题，以新型农业经营主体为重点、社会化服务为支撑，提高农业组织化程度，加快打造适应现代农业发展的高素质生产经营队伍。推进农业组织化，完善联农带农机制，推进农业产业化联合体发展，强化联结机制和利益共享机制，增强各类农业经营主体的经济社会效益。推进农民职业化、专业化、技能化，分产业、分类型培育“新农人”“农二代”，做好高素质农民培育学用贯通综合试点。积极促进供需对接。策划好各类浦东地产农产品宣传推介和产销对接活动，组织优质的经营主体向社区单位和市民提供丰富多样的浦东农产品团购定制套餐，以

销定产，优质优价。积极贯彻规范涉企行政检查相关精神，落实好全面推行“检查码”工作要求，促进农业农村领域打造国际一流营商环境。

（六）推进乡村产业提质增效融合发展。推进农业产业强镇和“一村一品”示范村镇创建，做好“土特产”文章。积极培育发展一二三产业融合的农业产业化经营项目和新产业新业态，完善联农带农机制。创新乡村振兴投融资机制，开展农业战略招商，激发乡村振兴动力活力，建立现代农业招商储备名录，完善招商项目跟踪机制，全力推动战略招商签约项目落地见效。推进产业“组织化”，增强乡村特色产业集聚度、显示度。发展休闲农业和乡村旅游，梳理、整合、提升浦东休闲农业资源，推动乡村文旅深度融合，提炼精品农业旅游线路，打造浦东乡村咖啡系列、嘉年华活动系列、民宿系列等集群矩阵。

三、以体制机制改革为抓手，全面促进集体经济高质量发展

全面落实市政府《关于进一步促进新型农村集体经济高质量发展的若干措施》，坚持以镇为主、项目为要、效益为先、管理为本的工作思路，发挥镇村抓集体经济的主业主责作用，加强农村“三资”规范管理和有效利用，促进农村集体经济高质量发展，带动农民增收。具体做好5项工作：

（一）强化项目驱动，实现集体经济全面增效。持续跟踪推动各镇已建、在建、拟建的重点项目，全面完成农村集体经济高质量发展三年行动计划任务。要聚焦“风险可控、收益稳定”的项目，进一步拓宽集体资金投资渠道；进一步盘活农村

集体资产资源，对业态落后、效益较低的集体资产进行“二次开发”，布局低成本的科创空间，稳步推进集体建设用地租赁按指导价调整增收；要立足各镇资源禀赋和产业特色，滚动挖掘和培育一批市场前景好、发展潜力大、带动能力强的优质项目，推动集体经济高质量发展。

（二）深化农村集体改革。进一步完善农村集体经济组织运行机制，理清政府与农村集体经济组织关系。推动收益分配实现“应分尽分”，镇级集体经济组织切实履行出资人责任，落实集体企业利润上缴和分配到村制度；村级收益分配要规范公积公益金提取比例，兼顾当下分配和长远发展，制订“一村一方案”，努力做到科学合理。落实镇级集体企业分类改革要求，按照对外投资类、资产管理类、实体经营类、公共服务类四类，稳妥推进镇级企业同类归并、分类监管、资源整合、降本增效、主业突出、专业聚焦，使镇级集体企业的整体实力得到显著提升。

（三）强化农村集体“三资”监管。坚持一手抓发展、一手抓规范，解决好家底、合规、内控的问题。持续推进审计问题整改，结合集体企业分类改革，落实好“一企一方案”，加大分阶段整改力度。指导债务过高的镇系统分析债务构成、资产状况，做好债务风险的客观评估，明确化解债务的措施和工作计划，确保债务风险可控。加快僵尸、空壳企业的清理，实现“瘦身强体”。加强集体土地使用管理，推进未见证产权证补办，确保未见证资产纳入上海市农村经营管理信息网络平台公开交易，提高资产管理透明度和规范化水平。

（四）加大综合帮扶力度。加快新一轮农村综合帮扶项目落实和推进，积极谋划、申报收益稳定且可持续发展的帮扶项目，力争项目尽早产生收益。持续跟踪前两轮帮扶项目，做好项目管理和收益分配。开展多举措帮扶，继续开展城乡党组织结对帮扶，采取驻村结对帮扶和常态化结对帮扶相结合方式，结合资源优势、发展需求，支持乡村发展。做好生活困难农户精准帮扶，做到生活困难农户帮扶全覆盖。做好三峡移民后期帮扶工作，维护社会稳定。

（五）规范农村承包地管理。根据市农委统一部署，稳妥推进第二轮土地承包到期后延包试点工作。规范农村土地经营权流转管理，新签或续签的土地经营权流转合同全部进入市农村产权交易所公开交易。做好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纳入不动产统一登记试点，稳妥化解农村土地承包纠纷过程中的矛盾，切实维护农户合法权益。